

# 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

江服科发〔2023〕2号

## 关于撤回专利申请的通告

各教学、学术单位：

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核查，科技产业处复查，我校存在部分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非正常专利申请。按照《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通知》（国知发保字〔2021〕1号）、《关于持续严格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通知》（国知发保字〔2022〕7号）、《关于2022年第四批非正常专利申请情况的通报》（国知办函保字〔2022〕1056号）和《关于各设区市2022年第四批非正常专利申请情况的通报》（赣市监办知创〔2023〕1号）有关要求，对该部分非正常专利申请，我校现予以撤回，特此通告。

撤回名单见附件。

附件：江西服装学院非正常专利申请撤回名单

